福建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闽电大〔2019〕66号

关于开展"中国新时代·电大新征程" 微视频与摄影大赛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各工会小组,各市县电大:

在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福建广播电视大学建校 40 周年之际。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充分展示福建电大在新时代加快转型发展的信心决心和电大人昂扬奋进的精神面貌,构建文明、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党委宣传部、校工会决定面向全省电大师生开展"中国新时代•电大新征程"微视频与摄影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与题材

(一) 活动主题

中国新时代•电大新征程

(二) 题材范围

- 1. 反映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给国家、家乡和个人带来的显著变化:
 - 2. 反映美丽中国、清新福建建设的巨大成就;
- 3. 反映全省电大在转型发展新成就、办学拓展新气象、校园 环境和信息化教学设施变化新面貌;
- 4. 反映全省电大师生锐意进取、奋进向上的精神风貌,通过视频、照片等方式讲述新时代电大故事;
 - 5. 其他围绕主题表现的题材。

二、参加对象

- (一)全省电大各类在籍生、老年开放(互联网)大学学员
- (二)全省电大系统教职工、离退休干部

三、微视频大赛报送要求

(一)参赛作品要求

微视频大赛结合"锦绣中华·大美山川·福建那么美"微视频大赛开展,作品要求详见《关于做好"锦绣中华·大美山川·福建那么美"微视频大赛有关工作的通知》(闽电大 2019、59 号)。

(二) 作品报送要求

参赛作品可以个人直接报送,也可以部门、分校为单位报送。如个人为单位报送,请于2019年6月10日18:00前通过海博TV手机客户端内"锦绣中华•大美山川•福建那么美"专区上

传参赛作品,同时报送至省电大党委宣传部;以部门、分校为单位报送的,请将汇总的参赛作品于7月30日前交省电大党委宣传部。

联系人: 林梦炜, 电话: 0591-87388610, 13696895329, 邮箱: 359564515@qq.com。

四、摄影大赛报送要求

(一) 参赛作品要求

- 1. 参赛作品内容需契合大赛主题,健康向上,弘扬正能量; 不得出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与涉及政治、宗教、暴力等方面的 内容;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等;
- 2. 参赛作品须为本人原创,摄影形式与风格不限,摄影器材不限;不得有任何 LOGO、水印、文字等;禁止用电脑软件加工制作。作品要求画质清晰,JPG 格式,图片必须是原始尺寸,大小控制在 10M 以内,黑白、彩色不限。
- 3. 作品需随图附 100 字以内的简要描述 (Word 文档), 阐述作品要表达的中心内容; 作品及说明的命名方式为"作者姓名+作品名称"。

(二) 作品报送要求

省电大师生以工会小组为单位组织报送,每个工会小组需报送至少5件教工参赛作品;省电大职业学院、文经学院、公共管理学院、理工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各市县电大需至少报送5件教工作品、5件学生作品。请于7月30日前填写参赛作品汇总

表,连同作品电子文档交省电大摄影协会。

联系人: 郑婷婷, 电话: 0591-87812685, 邮箱: ztt@fjrtvu.edu.cn。

五、其他事项

- (一)本次大赛是学校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系列活动之一,校内各部门、各工会小组、各市县电大要做好活动组织工作,广泛发动全省师生围绕主题制作微视频和摄影作品。
- (二)各工会小组、各电大分校要指定一名联络员具体负责 大赛工作,对征集到的作品加强审核把关,体现正确政治方向和 舆论导向,确保参赛作品的真实性和原创性。
- (三)为做好本次微视频与摄影大赛,省电大工会摄影协会 将于近期组织教职工开展摄影采风活动,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 (四)本次活动将组织专家对征集到的摄影作品进行评选。 作品评选分为教工组和学生组,每组评选出微视频类一、二、三 等奖及优秀奖若干,摄影类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若干,颁发 证书和奖品。
- (五)学校拥有参赛作品的使用权,将结合庆祝建国 70 周年和建校 40 周年相关活动对征集到的优秀作品通过校园网、微信公众号、出版作品集、开展摄影展等多平台进行展示。

未尽事宜,请联系校工会马秀萍,电话: 0591-87854408, 13806963968。 附件:"中国新时代•电大新征程"摄影大赛作品汇总表

福建广播电视大学 2019年6月6日

附件

"中国新时代·电大新征程"摄影大赛 作品汇总表

报廷里位:			_
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_
类别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联系电话
教工			
学生			

注: 本表可编辑复制。

福建广播电视大学办公室

2019年6月6日印发